

##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9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8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旺辉先生主持。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提名孙泽英女士和何淦先生2人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孙泽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何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进一步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能力、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的审计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